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

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4	34,625	24,916
其他收益	4	5,691	309
其他淨(虧損)/收入	4	(4,962)	7,543
		35,354	32,768
員工成本	5(a)	27,570	23,025
佣金開支		5,937	7,147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		7,834	7,179
其他營運開支		13,248	11,359
總營運開支		54,589	48,710
經營虧損		(19,235)	(15,942)
融資成本	5(c)	—	(7)
		(19,235)	(15,94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9(a)	(3,895)	(3,40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9(b)	(70)	—
除稅前虧損	5	(23,200)	(19,358)
所得稅	6	(21)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		(23,221)	(19,35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	3	<u>(3)</u>	<u>(145)</u>
本期間虧損		<u>(23,224)</u>	<u>(19,503)</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u>(23,224)</u>	<u>(19,503)</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8	(3.62港仙)	(3.47港仙)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	(3.62港仙)	(3.45港仙)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8	—	(0.02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23,224)	(19,50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應佔聯營公司有關可供出售證券之投資重估儲備：		
— 公平價值變動	(794)	8,478
— 出售時轉撥至損益	(2,047)	—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2,841)	8,478
換算之匯兌差額：		
— 應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986)	1,778
— 換算海外業務	(84)	—
	(1,070)	1,778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27,135)	(9,247)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27,135)	(9,24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439	1,439
固定資產		6,812	7,63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a)	204,976	212,69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9(b)	21,697	—
其他資產		4,030	7,428
應收票據	10	45,000	—
		<u>283,954</u>	<u>229,202</u>
流動資產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6,240	—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50,255	93,1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	101,541	261,718
		<u>358,036</u>	<u>354,907</u>
流動負債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22,350	37,355
應付稅項		21	—
		<u>122,371</u>	<u>37,355</u>
流動資產淨值		<u>235,665</u>	<u>317,55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19,619</u>	<u>546,754</u>
資產淨值		<u>519,619</u>	<u>546,75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4,121	64,121
其他儲備		471,480	475,391
保留盈利		(15,982)	7,242
總權益		<u>519,619</u>	<u>546,75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但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

2. 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數項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修訂本。當中以下變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 —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之收回*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此等變動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本公司董事會決定終止向其客戶提供槓桿式外匯買賣服務。董事認為本集團可利用自提供槓桿式外匯買賣業務所節省之資源，發展董事認為具較高業務潛力之本集團其餘業務。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載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	1
其他淨收入	4	—	15
		—	16
其他營運開支		3	161
總營運開支		3	161
除稅前虧損		(3)	(145)
所得稅	6	—	—
本期間虧損		(3)	(145)

4. 營業額、其他收益、其他淨(虧損)／收入及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費用及佣金	29,323	20,936
保險經紀收益淨額	207	184
利息收入	3,129	3,265
包銷佣金	1,966	531
	<u>34,625</u>	<u>24,916</u>
其他收益		
貸款利息收入	4,481	—
其他收入	1,210	309
	<u>5,691</u>	<u>309</u>
其他淨(虧損)／收入		
匯兌淨收益／(虧損)	31	(14)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4,993)	7,557
	<u>(4,962)</u>	<u>7,543</u>
	<u><u>35,354</u></u>	<u><u>32,768</u></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營業額		
利息收入	—	1
其他淨收入	—	15
	<u>—</u>	<u>16</u>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按照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匯報資料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可呈報分部。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1. 企業融資 — 為於香港上市或尋求上市之公司提供企業融資及顧問服務。
2. 證券經紀 — 提供於香港及已選定海外市場買賣之證券、股份掛鈎產品、單位信託及股份期權之經紀服務及為該等經紀客戶提供孖展融資服務。
3. 商品及期貨經紀 — 提供於香港及已選定海外市場買賣之商品及期貨合約之經紀服務。
4. 於香港之財務策劃及保險經紀 — 作為售賣儲蓄計劃、一般及人壽保險及其他投資相連保險產品之代理。
5. 資產管理 — 管理私人基金。

已終止經營業務：

1. 於香港境內之槓桿式外匯買賣／經紀 — 提供世界主要貨幣之槓桿式外匯買賣及經紀服務。

根據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8號，分部資料乃按照本集團之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配置所用資料一致之方式而編製。就此而言，本集團之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應佔之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權益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經營活動應佔之應付交易賬款及應計款項。

報告分部業績以未計融資成本及稅項前盈利（「EBIT」）計量。在計算EBIT時，本集團之盈利會就融資成本及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攤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及其他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調整。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商品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於香港 之財務策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香港 之槓桿式外匯 買賣／經紀 千港元	
從外來顧客所得營業額	8,328	14,730	3,040	2,226	—	28,324	—	28,324
從聯營公司所得營業額	—	—	—	—	6,228	6,228	—	6,228
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u>8,328</u>	<u>14,730</u>	<u>3,040</u>	<u>2,226</u>	<u>6,228</u>	<u>34,552</u>	<u>—</u>	<u>34,552</u>
可呈報分部業績(EBIT)	<u>(9,425)</u>	<u>(1,805)</u>	<u>(1,292)</u>	<u>(1,252)</u>	<u>(784)</u>	<u>(14,558)</u>	<u>(3)</u>	<u>(14,561)</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商品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於香港 之財務策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香港 之槓桿式外匯 買賣/經紀 千港元	
從外來顧客所得營業額	6,193	11,816	2,027	4,009	—	24,045	1	24,046
分部間營業額	300	25	—	—	—	325	—	325
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u>6,493</u>	<u>11,841</u>	<u>2,027</u>	<u>4,009</u>	<u>—</u>	<u>24,370</u>	<u>1</u>	<u>24,371</u>
可呈報分部業績(EBIT)	<u>(8,415)</u>	<u>(6,821)</u>	<u>(2,001)</u>	<u>(1,123)</u>	<u>(1,570)</u>	<u>(19,930)</u>	<u>(145)</u>	<u>(20,075)</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商品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於香港 之財務策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香港 之槓桿式外匯 買賣/經紀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u>16,338</u>	<u>245,073</u>	<u>24,831</u>	<u>3,351</u>	<u>6,287</u>	<u>295,880</u>	<u>69</u>	<u>295,949</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3,109</u>	<u>106,269</u>	<u>13,843</u>	<u>1,071</u>	<u>757</u>	<u>125,049</u>	<u>60</u>	<u>125,109</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商品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於香港 之財務策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香港 之槓桿式外匯 買賣/經紀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u>47,753</u>	<u>160,483</u>	<u>25,270</u>	<u>3,070</u>	<u>6,632</u>	<u>243,208</u>	<u>72</u>	<u>243,280</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0,099</u>	<u>19,874</u>	<u>12,990</u>	<u>1,418</u>	<u>319</u>	<u>44,700</u>	<u>60</u>	<u>44,760</u>

可呈報營業額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34,552	24,370
分部間營業額抵銷	—	(325)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營業額	73	871
	<u>34,625</u>	<u>24,916</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	1
	<u>—</u>	<u>1</u>

綜合營業額

	<u>34,625</u>	<u>24,917</u>
--	---------------	---------------

可呈報業績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業績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從外來顧客所得可呈報分部虧損	(14,558)	(19,930)
分部間溢利抵銷	—	(30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895)	(3,40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70)	—
融資成本	—	(7)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其他(開支)／收入	(4,677)	4,288
	<u>(23,200)</u>	<u>(19,358)</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從外來顧客所得可呈報分部虧損	(3)	(145)
	<u>(3)</u>	<u>(145)</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23,203)</u>	<u>(19,503)</u>
--	-----------------	-----------------

可呈報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295,949	243,280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	(5,057)
	<u>295,949</u>	<u>238,223</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4,976	212,69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1,697	—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119,368	133,188
	<u>641,990</u>	<u>584,109</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125,109	44,760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4,712)	(9,213)
	<u>120,397</u>	<u>35,547</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1,974	1,808
	<u>122,371</u>	<u>37,355</u>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得出：

(a) 員工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薪酬及津貼	26,967	22,511
強積金計劃供款	603	514
	<u>27,570</u>	<u>23,025</u>

(b)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1,551	1,321
固定資產折舊	1,507	1,522
	<u>1,507</u>	<u>1,522</u>

(c)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貸款利息	—	7
	—	7

6. 所得稅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稅項數額為：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本期間香港利得稅	21	—	—	—	21	—

本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按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撥備。由於本集團公司就稅項而言錄得虧損或其結轉稅項虧損超過應課稅溢利，故過往期間並無繳納香港利得稅。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之對賬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不包括 應佔聯營公司 及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9,235)	(15,949)	(3)	(145)	(19,238)	(16,094)
按照在相關國家之適用所 得稅率計算除稅前虧損 之名義稅	(3,274)	(2,632)	—	(24)	(3,274)	(2,656)
毋須課稅之收入之稅項影響 就課稅而言不可扣減之開支 之稅項影響	(257)	(135)	—	—	(257)	(135)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414	26	—	—	414	26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21)	(935)	—	—	(21)	(935)
其他	3,006	3,814	—	30	3,006	3,844
	153	(138)	—	(6)	153	(144)
稅項開支	21	—	—	—	21	—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零)。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23,22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19,50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41,205,600股普通股(二零一一年：561,497,722股普通股)計算，計算如下：

(i)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	(23,221)	(19,35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	(3)	(145)
	<u>(23,224)</u>	<u>(19,503)</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641,205,600	534,338,000
期內已發行新股份之影響	—	27,159,722
	<u>641,205,600</u>	<u>561,497,722</u>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一致，此乃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具有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9.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a)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應佔資產淨值	212,698	152,158
購買聯營公司	—	82,000
本期間／年度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95)	(12,775)
本期間／年度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3,827)	(2,685)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	(6,000)
	<u>(7,722)</u>	<u>(21,460)</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資產淨值	<u>204,976</u>	<u>212,698</u>

(b)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購買共同控制實體	21,767	—
本期間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70)	—
於六月三十日應佔資產淨值	<u>21,697</u>	<u>—</u>

10. 應收票據

應收獨立第三方之票據為有抵押、計息及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償還。

11.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交易賬款	198,108	56,012
其他應收款項	52,147	37,177
	<u>250,255</u>	<u>93,189</u>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交易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94,269	52,127
30至60日	1,722	1,414
超過60日	2,117	2,471
	<u>198,108</u>	<u>56,012</u>

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手頭現金	20	15
銀行結餘		
— 已抵押	15,030	15,018
— 一般賬戶	86,491	246,685
	<u>101,521</u>	<u>261,703</u>
	<u>101,541</u>	<u>261,718</u>
按到期日		
銀行結餘		
— 活期及儲蓄賬戶	84,491	221,469
— 定期存款(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15,030	40,234
— 定期存款(購入後三個月後到期)	2,000	—
	<u>101,521</u>	<u>261,703</u>

13.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122,350</u>	<u>37,355</u>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證券經紀業務而應向結算所及證券買賣客戶支付之款項之償還期限為該等交易之買賣日期後兩至三日不等。就商品及期貨合約買賣而向客戶收取之保證金，須於要求時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歐洲主權債務危機的陰霾仍然揮之不去。更嚴峻的是，法國、意大利和德國等多個歐洲國家亦陸續受到牽連。希臘情況堪虞，暴動和動亂紛擾全國。市場普遍認為有關事態無法於未來數年內得到圓滿解決。歐洲經濟體難以錄得任何增長。此外，美國經濟復甦無期，故投資市場難免受到不利影響。中國經濟在世界經濟不景的衝擊下，整體出口放緩，另外經濟亦乍現衰退跡象。存款準備金率和利率雙降仍無法抑止經濟衰退，市場不免憂慮年初預測的經濟增長目標能否達成。

香港的投資市場持續暗淡，即使樓價處於歷史高位，惟恆生指數無以為繼，低收於19,441點，較去年同期的22,398走低13%。本地股市成交額顯著下跌，上半年的日均市場成交額為570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740億港元下降23%。回顧期內，香港的通脹率於4%以上的高位徘徊，因而對我們的營運成本造成重大壓力。故此，營業額為3,54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3,280萬港元)，並錄得虧損2,32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1,950萬港元)。

企業融資

去年年底的投資氣氛欠佳，首次公開招股(「首次公開招股」)市場在上半年一厥不振。市場上不見任何大型招股活動，首次公開招股後的集資活動亦寥寥可數。市場集資金額由1,750億港元驟降至310億港元，手頭上的若干首次公開招股難免要延遲。因此，該分部專注從事顧問工作藉以錄得較穩定的收入。此分部的營業額增加至83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650萬港元)，分部虧損擴大至94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840萬港元)。

證券經紀

本地股市的成交量在二月和三月回升，該兩個月的每日平均成交額約為660億港元，惟其後不能延續，並於第二季急跌。六月份的每日平均成交額僅有450億港元，跌勢明顯，與去年六月超過700億港元的每日平均成交額比較，顯示市場有萎縮跡象。市況雖然嚴峻，惟競爭仍然激烈。境外的股票經紀不斷開設分公司或附屬公司滲透市場，導致佣金收入進一步受壓。惟因加大了貸款組合而利息收入有所增加，所以營業額得以維持在1,47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1,180萬港元)，虧損亦降至18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680萬港元)。

商品及期貨經紀

儘管市場競爭依然激烈，此分部業務於上半年仍然錄得增長，主要來自境外客戶的海外期貨交易，這主要是我們提升了電子交易平台的先進功能的結果。營業額為30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200萬港元)，分部虧損則下跌至13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200萬港元)。

財務策劃與保險經紀

根據統計數字顯示，投資相連保險產品的業務量在年內首季度下跌，而人壽和一般保險的業務量受責任保險和醫療保險帶動下上升。由於我們的業務主要涉及投資相連產品，此類別的整體業務量下跌會對我們造成負面影響。此分部的營業額降至22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400萬港元)，並錄得虧損13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110萬港元)。

資產管理

作為主要業務焦點之一，本集團繼續從多方面發展業務。廈門的聯營資產管理公司已註冊成立並已開展業務，該公司管理的基金亦已完成第一期的首階段的募集。除此廈門公司以外，我們繼續擔任聯營公司Cinda Plunkett所管理基金的投資顧問。鑒於投資氣氛欠佳，從事私募股權投資的聯營公司之業務亦未如理想。我們除了管理他人的資金外，亦會為自有資金物色良好的投資機會。於上半年，我們認購了一隻高回報票據，同時亦從事顧問工作。營業額錄得62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零)，主要來自從我們聯營公司收取的顧問費，亦錄得虧損8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160萬港元)。

未來展望

財政期間結算日後，市況雖未見改善，但已漸趨穩定。歐洲國家基本上已達成共識致力挽救各成員國，不會任由任何成員國破產而坐視不理。歐洲的市場利率亦回順至較低水平，市場亦預計美國經濟不會惡化，中國經濟亦較有可能軟著陸。全球經濟在本年度下旬的表現雖無驚喜，但仍預計會較上旬為佳。

至於本集團，由於上半年大市不景氣，籌備中的項目須被延遲至本年度下旬，從我們在七月成功保薦一項首次公開招股中可見一斑，我們會加快手頭項目的進度。至於資產管理業務，為了吸引投資者，我們會開發不同類型的基金。憑藉我們母公司在國內的背景，相信我們必定能為本集團和客戶取得投資良機。至於經紀業務，我們將會開發更多渠道招攬新客戶。

我們的母公司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達」)一直致力於金融業務，並在今年上半年引入若干著名的策略投資者，藉此鞏固股東及資本基礎。中國信達的發展速度將會很快。作為中國信達在國際舞台上的一艘旗艦，我們將會進一步加強與中國信達集團在中港兩地的

協同效應，並以我們在國際市場上的經驗和知識，積極協助母公司邁向國際。故此，我們相信市場上有很多機會。總括而言，在管理層的努力下，並以母公司作為後盾，我們深信必定可克服目前的種種困難，下半年的表現將更為理想。

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概無任何借款。持有證監會牌照的所有集團公司均符合訂明之財務資源規定。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其某些全資附屬公司的銀行融資提供了若干公司擔保。該等銀行融資於報告期末尚未動用。若干未解決的訴訟個案已獲當時的主要股東作出彌償。因此，董事認為本公司遭受索償的可能性不大。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現時的資產及負債大部分以港元或美元計值。外匯波動風險純粹來自以人民幣持有的資產。由於人民幣匯率相對穩定，故本集團的匯率波動風險不大。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零)。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公司管治

本公司一直採納及實施合適的公司管治常規，盡力提升公司管治及透明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其股份之行為守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有時間，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均已遵守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在聯交所網站刊發資料

本公告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inda.com.hk>公佈。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將在適當時候於相同網站公佈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孝周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陳孝周先生	(主席)
	高冠江先生	(副主席)
	顧建國先生	
	趙紅衛先生	(董事總經理)
	龔智堅先生	
	劉敏聰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國偉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汪同三先生
	陳工孟先生
	洪木明先生

網站：<http://www.cinda.com.hk>